

前三季度网销车险业务现负增长

非车险业务持续保持较快增长,重要性不断凸显



三四线城市未来将成为网销车险的主战场。

青年报资料图

青年报记者 吴缙超

本报讯 财产险中占大头的车险业务出现了负增长,最新的数据显示,前三季度车险业务在网销保险中的比重下滑,车险保费收入227.63亿元,同比负增长29.62%,非车险业务持续保持较快增长,并在互联网财产险整体发展中的重要性不断凸显。

车险市场集中度明显下降

根据中国保险行业协会统计,前三季度累计互联网财产险保费收入359.10亿元,同比负增长8.33%。其中车险保费收入227.63亿元,同比负增长29.62%,占63.39%,非车险保费收入131.47亿元,同比增长92.50%,占36.61%。互联网财产险保费收入为359.10亿元,CR8(指8个最大的企业占有该市场的份额)为71.58%,比2016年、2015年分别下降10.9个百分点、22.58个百分点。其中位居前三位的为平安产险、众安在线和人保财险,累计保费收入为184.95亿元,CR3为51.50%,比2016年、2015年分别下降15.32个百分点、28.56个百分点,行业市场集中度明显下降。

前三季度伴随着财产险行业与互联网的进一步融合,行业布局互联网财产险市场的保险公司共有67家,其中开展互联网车险业务的保险公司39家,开展互联网非车险业务的保险公司63家。通过PC官网、公司微信平台、APP、WAP开展互联网财险业务的公司分别为49家、53家、20家、19家。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以及中国社会科学院等机构研究认为,财险险种结构稳定,车险仍是财险市场的决定因素,而新车销售疲软制约车险市场增量;车险费率市场化改革加剧市场竞争,中小险企的处境更为不利。分析认为,预计车险市场会下沉至三四线城市,未来3年,一线城市的新车销量年均增长不到5%,二线城市约6%,而三四线城市将持续10%的增长,成为市场增长引擎。中小险企必须抓

住行业增长机遇,对三四线城市的车险市场以及面向中小企业的非车险市场进行挖掘,寻找新的增长点,

非车险险种愈加丰富

前三季度,各公司保单数量销售量位居前十的互联网非车险以退货运费险等为主,保费收入位居前十的互联网非车险以退运险、出行相关意外险为主。众安保险的“网络购物退货运费损失保险条款”、人保财险的“网络购物运费损失保险”、华泰财险的“网络购物运费损失保险”位于保单数量销售前三位;众安保险的“网络购物退货运费损失保险条款”、“航空意外伤害保险条款”、人保财险的“网络购物运费损失保险”位居保费收入规模前三位。

从网销整体情况分析,前三季度,互联网非车险保费收入131.47亿元,其中,意外健康险68.84亿元,占19.17%,财产险12.37亿元,占3.44%,责任险13.83亿元,占3.85%,信用保证险10.46亿元,占2.91%,其他非车险(主要包括退货运费险)25.97亿元,占7.23%。

同时,非车险保险产品不断创新,险种愈加丰富,如泰康在线的“放心淘”网络购物保障计划,众安保险的“产品质量保证保险条款”,安信农保的“食品质量保证保险”,国泰财险的“账户安全保险”、“蘑菇租房房东账户资金安全险”,太平财险的“账户安全保险”,众安保险的“网络交易平台卖家履约保证保险条款”,国泰产险的“消费者保障服务协议履约保证保险”,泰康在线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交通工具意外人身伤害保险”、“人身意外综合保险”、平安产险的“平安乘客意外伤害保险”,易安保险的“个人航空意外伤害保险”等,极大程度上满足了近几年不断热涨的网络消费安全保障、出行安全保障等。

险企还必须挖掘新的客户群,在非车险市场,中小企业是关键客群,目前,非车险在中小企业的渗透率不足10%,预计到2020年可提升至17%,市场潜力较大。

■聚焦

央行联手多部门将推出资管新规 金融去杠杆进入“下半场”

青年报记者 孙琪

本报讯 上周末,中国人民银行会同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外汇局等五部门发布《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正式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指导意见》主要适用于金融机构的资管业务,即银行、信托、证券、基金、期货、保险资管机构等接受投资者委托,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的金融服务,针对部分资管业务发展不规范、多层嵌套、刚性兑付、规避金融监管和宏观调控等问题进行了规范。同时,还将设置过渡期,允许存量产品自然存续至所投资资产到期,即实行“资产到期”。过渡期为指导意见发布实施后至2019年6月30日。

诸多问题推动《指导意见》出台

近年来,我国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快速发展,规模不断攀升,截至2016年末,银行表内、表外理财产品资金余额分别为5.9万亿元、23.1万亿元;信托公司受托管理的资金信托余额为17.5万亿元;公募基金、私募基金、证券公司资管计划、基金及其子公司资管计划的规模分别为9.2万亿元、10.2万亿元、17.6万亿元、16.9万亿元;保险资管计划余额为1.7万亿元。

据悉,《指导意见》主要适用于金融机构的资管业务,即银行、信托、证券、基金、期货、保险资管机构等接受投资者委托,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的金融服务,金融机构为委托人利益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并收取相应的管理费用,委托人自担投资风险并获得收益。资管产品包括银行非保本理财产品,资金信托计划,证券公司、证券公司子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基金管理子公司、期货公司、期货公司子公司和保险资管机构发行的资管产品等。依据金融监督管理部门颁布规则开展的资产证券化业务不适用本意见。

针对非金融机构违法违规开展资管业务的乱象,《指导意见》也按照“未经批准不得从事金融业务,金融业务必须接受金融监管”的理念,明确提出除国家另有规定外,非金融机构不得发行、销售资管产品。

央行公布第三季度货币政策执行报告 M2增速放缓成“新常态”

青年报记者 吴缙超

本报讯 央行近日公布了《第三季度货币政策执行报告》,《报告》显示,下一阶段央行将实施好稳健中性的货币政策,并加强货币政策与其他相关政策协调配合,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高质量发展营造中性适度的货币金融环境。

今年以来,M2持续下滑,此次,央行强调,M2增速有所走低与金融

《指导意见》亮点频现

总体来看,《指导意见》看点颇多。

关于刚性兑付问题,《指导意见》要求,金融机构对资管产品实行净值化管理,净值生成应当符合公允价值原则,及时反映基础资产的收益和风险,让投资者明晰风险,同时改变投资收益超额留存的做法,管理费之外的投资收益应全部给予投资者,让投资者尽享收益。

《指导意见》还规定,根据行为过程和最终结果对刚性兑付进行认定,包括违反公允价值确定净值原则对产品进行保本保收益、采取滚动发行等方式使产品本金、收益在不同投资者之间发生转移、自行筹集资金偿付或者委托其他金融机构代为偿付等。对刚性兑付的机构分别提出惩戒措施:存款类持牌金融机构足额补缴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基金,对非存款类持牌金融机构实施罚款等行政处罚。

在通道业务方面,指导意见要求金融监督管理部门对各类金融机构开展资管业务平等准入、给予公平待遇,不得根据金融机构类型设置市场准入障碍。对于抑制嵌套问题,指导意见明确资管产品仅可投资一层资管产品,所投资的资管产品不得再投资其他资管产品(投资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除外),并要求金融机构不得为其他金融机构的资管产品提供规避投资范围、杠杆约束等监管要求的通道服务。

指导意见要求智能投顾应取得相应的投资顾问资质,充分披露信息,报备智能投顾模型的主要参数以及资产配置的主要逻辑。智能投顾虽然刚刚起步,但监管依然秉承着防控风险的主题。影响金融市场稳定运行的智能投顾或许会被叫停。

此外,指导意见还明确禁止资金池业务;非金融机构不得发行、销售资管产品等。在负债杠杆方面,指导意见对公募和私募产品的负债比例分别设定140%和200%的上限,分级私募产品的负债比例上限为140%等。

分析人士认为,资管新规落地是“金融去杠杆下半场”进程中的重要环节,本质为金融乱象治理和引导脱虚入实,将有效堵住资管业务套利、降低金融市场不确定性。

建行“盈”系列产品提供资产配置工具组合

波士顿咨询公司发布的《中国私人银行2017年度报告》显示,2016年中国个人可投资金融资产规模达126万亿元,高居全球第二。针对当下多元化的理财需求,建行手机银行推出“盈”系列,即“定投盈”、“理财盈”、“速盈”三款产品,对接建信基金旗下绩优基

金,覆盖不同风险收益特征资产投资,可成为投资者构建科学资产配置组合的有力工具。

作为“盈”系列产品对接基金的管理人,天相投顾数据显示,截至9月29日,建信基金旗下公募基金资产管理规模已达4543.11亿元,位居行业第4位。

广告 投资有风险